



证券代码：000823
债券代码：127026

证券简称：超声电子
债券简称：超声转债

公告编号：2024-011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郑慕强，2023 年担任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现将本人 2023 年在公司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郑慕强，1981 年出生，博士学位。现任汕头大学创业学院院长、应用经济学科带头人、经济学教授、硕士生导师，兼任汕头大学东南亚研究中心主任、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汕头市超声仪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另外，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以外的其他任何职务，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况，具备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深交所《上市规则》第 4.3.8 条所要求的独立性。

二、 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 参会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本人亲自出席 2 次，未缺席。2023 年公司共召开 9 次董事会，本人亲自出席 9 次，其中通讯参加 6 次，没有委托出席和缺席会议的情况。

（二） 参加董事会相关议案并发表意见情况

日期	会议届次	审议相关议案并发表意见
----	------	-------------

2023-4-20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报告》《关于公司核销坏账损失的报告》《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报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关于聘任杨晓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审计中介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中介机构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3-4-28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本公司为汕头超声显示器技术有限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申请人民币 5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关于本公司为汕头超声显示器技术有限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申请 3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2023-5-10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不向下修正“超声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2023-7-11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汕头超声印制板（三厂）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2023-8-23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本公司为汕头超声显示器技术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申请人民币 11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关于本公司为汕头超声显示器技术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申请人民币 1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

		保的议案》《关于本公司为汕头超声显示器（二厂）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申请 3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关于本公司为汕头超声显示器（二厂）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申请 5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关于本公司免去林琪先生财务总监职务的议案》
2023-10-26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制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2023-11-30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关于不向下修正“超声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2023-12-13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本公司为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额度 16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关于本公司为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向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额度 7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3-12-29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关于制定<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三）履行专门委员会职责

2023 年公司共召开 10 次专门委员会，本人亲自出席 10 次，其中审计委员会会议 8 次、薪酬和考核委员会 2 次，没有委托出席和缺席会议的情况。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职责。

（四）现场工作情况

在任期间，本人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利用参加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之后的时间，对公司的海外业务及海外投资意向开展咨询和调研，了解、掌握基本情况和发展计划；按照与公司约定现场办公时间，在公司现场办公期间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发展战略、面临问题等情况进行实地考察了解，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发展规划和设想、公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内控规范体系建设以及董事会决议执行等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

三、 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均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针对年度重点关注事项发表了意见，以下是本人 2023 年履职重点关注的事项：

1、关于公司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及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公司严格按照证监会文件及《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公司、本公司持股 50%以下的其它关联方、任何法人单位和个人提供担保；担保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通过了解、沟通与核实，不存在对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损害。

2、关于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与日常经营紧密相关，有利于规避和防范公司所面临的外汇汇率波动带来的外汇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已制定《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及相关的风险控制措施，有利于加强外汇衍生品交易风险管理和控制。通过了解、沟通与核实，该事项的审议、表决等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3、关于公司免去林琪先生财务总监职务的议案

公司免去林琪先生财务总监职务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通过了解、沟通与核实，林琪先生的职务变动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四、 总体评价和建议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在任期间，为切实保护股东权益，本人始终高度关注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通过对相关情况的核查和了解。同时，本人在 2023 年能够认真履行《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规定的职责以及诚信与勤勉义务，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024 年，我们将继续忠实、勤勉的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推动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_____

郑慕强

2024 年 3 月 26 日